

分岗情况说明

根据总公告面试分岗规则：以下岗位因入围面试总人数大于60人，需要进行分岗面试，分岗后的岗位相互独立。考生经过笔试面试后形成的综合成绩，只在分岗后的各自岗位内排序，并按各自的拟聘人数确定最终入围体检人选。具体面试分岗情况如下：

序号	类别	招聘单位	岗位名称	岗位编号	入围面试人数	拟聘人数
1	原岗位	下属公办中小学	语文1	BA2024005B001	65	20
	分岗后	下属公办中小学	语文1-1	BA2024005B001-1	32	10
		下属公办中小学	语文1-2	BA2024005B001-2	33	10
	分岗说明	对下属公办中小学语文1（BA2024005B001）的65名面试对象按照报名序号从小到大排序，报名序号排序为前32名的面试对象分岗到下属公办中小学语文1-1（BA2024005B001-1），报名序号排序33至65名的面试对象分岗到下属公办中小学语文1-2（BA2024005B001-2）。				